

**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、
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以及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为
长安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**

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经与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山东”）、中信期货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期货”）以及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华南”）签署销售协议并协商一致，自2025年6月9日起，本公司增加中信山东、中信期货以及中信华南为长安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A类：015343；C类：015344，以下简称“该基金”）的销售机构，投资者可通过中信山东、中信期货以及中信华南办理该基金的开户、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。

该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、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该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及相关业务公告。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. 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48

公司网址：sd.citics.com

2.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990-8826

公司网址：www.citicsf.com

3.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48

公司网址：www.gzs.com.cn

4.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820-9688

公司网址：www.cafund.com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

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,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(更新)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(更新)等文件,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并根据自身情况选择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年6月9日